

(15-1)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
紓困振興特別決算

(以前年度保留部分)

勞動部 編

**勞動部 113 年度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決算報表	
(一) 主要表	
1.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6
2.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8
(二) 附屬表	
1.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12
2.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14
3. 歲出保留分析表	16
三、會計報表	
(一) 主要表	
1. 平衡表	19
2. 收入支出表	20
(二) 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 其他應收款	21
(2) 預付款	22
(3) 債權憑證	23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24
(5) 應付帳款	25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27
2. 現金出納表	28

總 說 明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

勞 動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以前年度轉入數 119,100,966 元(含保留數 96,980,966 元及應付數 22,120,000 元)，本年度實現數 35,792,570 元(含保留數 23,632,570 元及應付數 12,160,000 元)，本年度註銷數 73,261,463 元，轉入 114 年度繼續執行 10,046,933 元(含保留數 86,933 元及應付數 9,960,000 元)。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簡述

1. 其他應收款 4,014,624 元，主要係應收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不符資格者之款項。
2. 預付款 10,046,933 元，係預付本部勞工保險局辦理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所需之經費。
3. 應付帳款 9,960,000 元，係應付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因匯款帳戶狀況致匯款失敗，或支票逾 1 年未兌現款項等之生活補貼。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5 億元或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之原因：

1. 其他應收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70.79%，主要係收回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不符資格者之款項，致其他應收款減少。
2. 預付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88.07%，主要係核銷及收回預撥經理銀行辦理受疫情影響勞工紓困貸款升息利息補貼經費，致預付款減少。
3. 應付帳款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少 54.97%，主要係辦理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因匯款帳戶狀況致匯款失敗，或支票逾 1 年未兌現款項等之生活補貼案件減少，致應付帳款減少。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無。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

勞 動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辦理勞工紓困貸款及利息補貼：辦理勞工紓困貸款補貼升息利息，協助勞工度過短期經濟困難。
- 2.辦理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辦理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之發放及追回溢領款項等業務。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辦理勞工紓困貸款利息補貼	辦理自111年起因應中央銀行升息，補貼勞工於貸款期限內升息之貸款利息。	勞工紓困貸款113年共補貼58萬餘名勞工升息之貸款利息，金額計1,834萬3,015元，截至11月底已全數補貼完畢。	
	辦理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	辦理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之發放及追回溢領款項等業務。	1.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者與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因匯款帳戶狀況（如帳號誤植、警示戶、結清戶等情形）致匯款失敗，或支票逾1年未兌現款項等執行情形如下： (1)已完成改匯案件694件，計1,216萬元，尚未完成改匯452件，計996萬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2)行政經費執行93萬1,940元，剩餘5萬6,933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持續積極以函件及簡訊通知民眾，以利辦理改匯及核發事宜。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

勞 動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針對經衛生福利部撤銷紓困補助且已繳回補助款，惟經本部勞工保險局依「勞動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勞工紓困辦法」規定審核，仍符合該辦法所定核發自營作業者與無一定雇主勞工生活補貼之資格者，已完成核發生活補貼1件3萬元，尚未核發1件3萬元，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四、其他重要說明

無。

本 頁 空 白

決 算 報 表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勞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112	04				6300000000-5	22,120,000
					福利服務支出	0
						96,980,966
						73,261,463
			01		6330010200-4	22,120,000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0
						96,980,966
						73,261,463
					小 計	22,120,000
						0
						96,980,966
						73,261,463
					合 計	22,120,000
						0
						96,980,966
						73,261,463

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動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
勞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2	11					
		01				
			01			
				0030000000-4		
				勞動部主管		
				0030010000-0	22,120,000	0
				勞動部	96,980,966	73,261,463
				6330010200-4	22,120,000	0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96,980,966	73,261,463
				20	0	0
				業務費	5,842,273	525,785
				40	22,120,000	0
				獎補助費	91,138,693	72,735,678
				小 計	22,120,000	0
					96,980,966	73,261,463
				經常門小計	22,120,000	0
					96,980,966	73,261,463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22,120,000	0
					96,980,966	73,261,463

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動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0	0	0
5,259,555	0	56,933
12,160,000	0	9,960,000
18,373,015	0	30,000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0	0	0
0	0	0
12,160,000	0	9,960,000
23,632,570	0	86,933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
勞動
繳付公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0	0	0
本年度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部
數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49,923,557	0	0	49,923,557
0	0	0	0	0	0
0	0	49,923,557	0	0	49,923,5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9,923,557	0	0	49,923,557
0	0	7,187,879	0	0	7,187,87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735,678	0	0	42,735,6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勞動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35,792,570	0	0	0
本年度	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0	0	0	0
二、統籌科目	0	0	0	0
以前年度	35,792,57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35,792,570	0	0	0
112年度 6330010200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35,792,57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災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部
數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31,464,955	4,327,6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464,955	4,327,615	0
0	0	31,464,955	4,327,615	0
0	0	31,464,955	4,327,615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
勞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2	6330010200-4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9,960,000	86,933	10,046,933	8.44
	經常門小計	9,960,000	86,933	10,046,933	8.44
	經資門小計	9,960,000	86,933	10,046,933	8.44
	經常門合計	9,960,000	86,933	10,046,933	8.44
	經資門合計	9,960,000	86,933	10,046,933	8.44

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動部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9	10,046,933	為持續辦理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之改匯、發給及追還作業，114年尚須核發453人，已預撥本部勞工保險局尚未核銷經費1,004萬6,933元(含應付數996萬元及保留數8萬6,933元)，須辦理保留，說明如下： 一、協助辦理生活補貼發放及追繳之必要行政費用5萬6,933元。 二、符合請領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因匯款帳戶狀況(如帳號誤植、警示戶、結清戶等情形)致匯款失敗，或支票逾1年未兌現款項等生活補貼獎補助經費996萬元。 三、針對經衛福部撤銷且已繳回補助款，惟經勞工保險局依「勞動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勞工紓困辦法」規定審核，仍符合該辦法所定應核發自營作業或無一定雇主勞工生活補貼資格者之生活補貼款項3萬元。	
		10,046,933		
		10,046,933		
		10,046,933		
		10,046,933		

本 頁 空 白

會 計 報 表

主 要 表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4,061,557	97,991,148	2 負債	9,960,000	22,120,000
11 流動資產	14,061,557	97,991,148	21 流動負債	9,960,000	22,120,000
110398 其他應收款	4,014,624	13,743,582	210301 應付帳款	9,960,000	22,120,000
110901 預付款	10,046,933	84,247,566	3 淨資產	4,101,557	75,871,148
			31 資產負債淨額	4,101,557	75,871,148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4,101,557	75,871,148
合 計	14,061,557	97,991,148	合 計	14,061,557	97,991,148

備註:

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256元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327,615	31,256,853	-26,929,238
公庫撥入數	4,327,615	31,256,853	-26,929,238
支出	73,556,127	79,955,416	-6,399,289
繳付公庫數	49,923,557	26,140,006	23,783,551
業務支出	5,259,555	7,607,980	-2,348,425
獎補助支出	18,373,015	46,207,430	-27,834,415
收支餘絀	-69,228,512	-48,698,563	-20,529,949

附 屬 表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4,014,624	
			以前年度部分		4,014,624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4,014,624	
			6330010200-4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4,014,624		
112	01	01	390010 轉帳傳票 111年度本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之其他應收款結轉至112年度	1,860,732		
112	06	09	390020 轉帳傳票 將4.0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自營業者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補助費不符資格者認列其他應收款(112年第1次)	2,153,892		
			總 計		4,014,624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預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0,046,933	
			以前年度部分		10,046,933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0,046,933	
			6330010200-4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10,046,933		
112	10	26	590005 付款憑單 預付勞工保險局辦理對疫情影響之自 營作業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 貼112年9月所需經費	30,000		
112	11	29	590006 付款憑單 預付勞工保險局辦理對疫情影響之自 營作業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 貼112年10月所需經費	9,960,000		
112	11	29	590006 付款憑單 預付勞工保險局辦理對疫情影響之自 營作業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 貼112年10月所需經費	56,933		
			總 計		10,046,933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債權憑證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6	
			本年度部分		101	
			113 一百一十三年度		101	
113	08	15	390021 轉帳傳票 審計部同意註銷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 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其他應收款之債 權憑證36件	36		
113	12	27	390031 轉帳傳票 審計部同意註銷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 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其他應收款之債 權憑證39件	39		
114	01	10	390033 轉帳傳票 審計部同意註銷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 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其他應收款之債 權憑證26件	26		
			以前年度部分		155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55	
112	06	30	390028 轉帳傳票 審計部同意註銷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 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其他應收款之債 權憑證64件	64		
113	01	08	390062 轉帳傳票 審計部同意註銷自營作業者及無一定 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其他應收款之債 權憑證91件	91		
			總 計		256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待抵銷債權憑證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6	
			總 計		256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9,960,000	
			以前年度部分		9,960,000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9,960,000	
			6330010200-4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9,960,000		
			總 計		9,960,000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	4,327,615	4,327,615	收入
	-	4,327,615	4,327,615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	-	-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	-	-	其他收入
歲出	-	73,556,127	73,556,127	支出
	-	49,923,557	49,923,557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	-	-	人事支出
業務費	-	5,259,555	5,259,555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	18,373,015	18,373,015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	-	-	-
	-	-	-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	-69,228,512	-69,228,512	收支餘絀
備註： 調整數說明如下：1.業務支出為以前年度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5,259,555元。2.獎補助支出為以前年度受疫情影響之勞工紓困貸款升息利息補貼18,343,015元+以前年度受疫情影響之自營作業及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30,000元之合計數18,373,015元。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勞動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11,515,494
(一).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9,728,958
1.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42,735,678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49,923,557
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2,541,079
(二).公庫撥入數	4,327,615
1.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4,327,615
(三).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2,541,079
1.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2,541,079
收 項 總 計	11,515,49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1,515,494
(一).歲出應付數	12,160,0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2,160,000
(二).歲出保留數	23,632,57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3,632,570
(1).其他	23,632,570
(三).預付款淨增(減)數	-74,200,633
(四).繳付公庫數	49,923,557
1.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49,923,557
二、本期結存	0
付 項 總 計	11,515,494

主辦會計人員：林 美 杏



機關長官：洪 申 翰

